

孝感市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孝脱贫指办发〔2018〕5号

关于进一步明确市直扶贫工作队 驻村帮扶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脱贫攻坚指挥部,市直各单位,市直各驻村扶贫工作队:

目前,部分县(市、区)正在开展合村并组、优化村级组织设置工作,为进一步整合驻村帮扶工作力量,规范干部结对帮扶工作,保证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工作有序推进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明确合并村驻村安排。市直扶贫工作队驻点村有合村并组的,要把新合并村的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工作带起来,统筹安排、协调推进。要重点抓好原建档立卡贫困村的工作,各项档案资料收集整理、脱贫产业建设、村集体经济收益、“两不愁三保障”、“三率一度”测评等工作以原有村为单位开展,保证考核验收合格。市、县工作队驻同一合并村的市县扶贫工作队要融为一体,大悟、

孝昌的县直工作队至少要保持两名以上工作队员驻村,插花县(市、区)的县(市、区)直工作队不能撤离。

二、明确合并村结对帮扶安排。合村并组后,为贯彻“包死、死包”的要求,原有结对帮扶安排格局不变,县(市、区)帮扶责任人不变、帮扶任务不变。市直单位有能力、有意愿的,可以派干部参与结对帮扶,但不作硬性要求。市直扶贫工作队每名队员可以联系包保1—5户贫困户。

三、严明驻村工作纪律。市直扶贫工作队队员要与原单位工作脱钩,专职、专注、专心驻村工作,不允许“一肩挑两头”。队员要吃住在村,沉下去与群众打成一片,不允许“白天在村,晚上在家”、村里家里两头跑。队员是党员的,要一律将党组织关系转移至驻点村党组织,按要求参加党组织活动。

四、加强各级扶贫工作队的协调配合。市县乡各级驻村扶贫工作队要融为一体,实行一体化管理,在县(市、区)和乡镇党委、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,形成工作合力,不能形成“几张皮”,分散驻村帮扶工作力量和精力。

孝感市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
2018年4月13日



孝感市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

2018年4月13日印发
